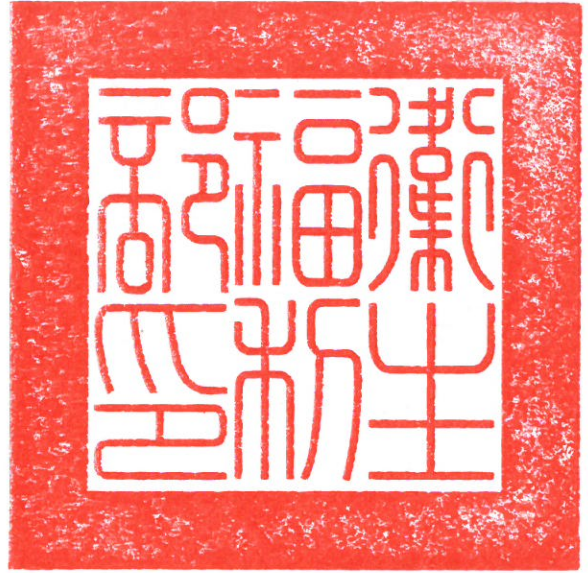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081672468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委託「台灣醫學教育學會」辦理109年度國外醫學及牙醫學畢業生臨床實作訓練選配分發作業，委託期間自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止。

依據：醫師法施行細則第1條之1第4項及行政程序法第16條。

公告事項：委託辦理事項：

- 一、調查可受理國外醫學、牙醫學畢業生臨床實作訓練之教學醫院，其可受理之名額及彙整訓練計畫。
- 二、受理經醫師、牙醫師考試第一試及格之國外醫學、牙醫學畢業生之選配分發申請。
- 三、辦理國外醫學、牙醫學畢業生及教學醫院之配對與分發。
- 四、受理及審核訓練醫院函送受訓學員之臨床實作訓練之各科成績，並造冊送考選部備查。

副本：台灣醫學教育學會、考選部、本部醫事司

部長陳時中